

##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基于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于2026年1月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湖北天安日用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安日化”或“甲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并签署2026年度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2026年度供需合同》,合同有效期为一年。本次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陈勇先生、陈子笛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本次关联交易为日常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 2025年度累计已发生金额(万元)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天安日化 | 销售产品   | 参考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 | 4,000           | 3,134.10          |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含税) | 预计金额(万元) | 实际发生额占预计金额的比例(%)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天安日化 | 销售产品   | 3,134.10      | 4,000    | 57.29%           | 2024年12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79) |

公司向关联人采购原料、辅料、包装材料、能源、动力、维修服务等,符合市场行情的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公司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履行的审议符合法律法规,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公正、公开,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市场化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注:1、上述交易金额为公司财务部统计数据,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公司2025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在2025年度向关联方采购了原料并提供了租赁服务,由于交易金额较小,未达到公司董事会审批和披露标准,仅由公司及子公司内部流程审批通过。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及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名称:湖北天安日用化工有限公司  
住所:潜江市泽口街道办事处金澳大道8号(自主申报承诺)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陈勇  
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年1月2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9005MA7FE92922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天安日化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      | 202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418,360,632.68    | 439,985,218.72   |
| 净资产  | 254,386,293.14    | 299,360,799.34   |
| 营业收入 | 185,287,239.15    | 176,988,900.80   |
| 净利润  | 39,136,673.65     | 41,920,297.00    |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勇先生系天安日化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天安日化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截至目前,天安日化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4.经查询,天安日化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采购内容:为使甲方按时、按质、按量得到用以进行正常生产经营的货物,甲方方向公司采购产品,具体用量以甲方实际需求量为准。  
2.采购金额:年度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  
3.定价原则: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等价有偿、诚实守信的原则,协商确定交易价格。货物的价格参考市场行情,由原辅料价格、加工费及合理利润构成。  
4.数量确定方式:甲方以银行账户或现金方式支付,乙方提供出厂过磅数量开具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按发票总额一月内付清货款。  
5.货款结算方式:货物交付之日起,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增值税专用发票后,按合同约定日期,以电汇或银行承兑汇票付款,乙方根据出厂过磅数量开具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按发票总额一月内付清货款。  
6.合同有效期: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一年有效。  
7.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关联交易合同将由公司管理层依据公司董事会决议签署并执行,同日董事会批准且经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四、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天安日化本次合作,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有助于提高公司生产经营利用率,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的需要,具有商业合理性。本次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交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主要业务不因本次关联交易及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出具的意见  
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均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一致认为:

公司预计2026年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而进行的,有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履行,有利于提升公司经济效益。本次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定价政策及依据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关联董事应当回避予以回避。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2026年度供需合同。  
特此公告。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365 证券简称:永安药业 公告编号:2026-04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湖北永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2026年度设备加工及制造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于2026年1月6日召开第七届董

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湖北永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2026年度设备加工及制造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湖北永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永邦”或“乙方”)签署《2026年度设备加工及制造框架协议》,委托湖北永邦提供满足公司及其子公司产品质量指标等要求的加工及制造业务,具体包括设备制造、安装调试及管道安装等其他相关工程的业务,交易总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协议自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协议有效期至一年。关联董事陈勇先生、陈子笛先生在本次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勇先生系湖北永邦的实际控制人,持有湖北永邦51%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湖北永邦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在董事会召开前,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湖北永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2026年度设备加工及制造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关联交易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二、关联方介绍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北永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团风县城南工业园(黄冈永安药业有限公司内)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陈勇  
注册资本:捌仟伍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年1月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121MA498H5980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及容器生产;建筑劳务分包;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电气安装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五金产品制造;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制药专用设备制造;制药专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特种设备);特种设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液压缸加工;管道运输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对外承包工程;消防技术服务;消防器材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建筑物清洁服务;环境公共卫生设施安装服务;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3.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勇先生系湖北永邦的实际控制人,持有湖北永邦51%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湖北永邦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履约能力分析  
湖北永邦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5.经查询,湖北永邦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合作范围  
甲方需持续进行生产工艺改进及生产设备更新改造,为确保设备质量,保证生产设备的良好运行,全面满足甲方生产需求,并保护制造安装过程中的专利或非专利权益,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满足技术质量指标等要求的加工及制造业务,其中具体包括设备制造、安装调试及管道安装等其他相关工程的业务。

(二)交易原则及交易金额  
1.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双方遵照公平合理、等价有偿、诚实守信的市场交易原则进行合作,不得损害交易任何一方,特别是甲方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2.本协议项下交易总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  
(三)交易价格确定的基本依据  
1.乙方为甲方提供加工及制造业务,除甲方提供的材料外,其他加工原材料由乙方进行采购,并确保符合合同质量要求。  
2.乙方为甲方提供工程服务的价格按照以下顺序确定:  
(1)正常商业交易情况下,按一般商务条款提供设备产品或服务独立的第三方当时收取的价格。  
(2)乙方为非关联单位提供的该项服务的同期平均价格。  
(3)本套公允的价格原则,乙方实际发生费用加上合理利润。  
(4)协议约定质量标准,应当由甲方供应部门向不少于三家同类厂家(包括乙方在内)进行询价和质量对比,经甲方综合考虑后,确定合理最低价作为定价原则的基础。

3.甲方乙方向本协议项下的所有业务交易的具体交易价格由双方共同另行签订具体书面合同。本协议为各具体的关联交易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而具体关联交易合同的任何条款不得与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条款有冲突。  
(四)关联交易费用支付时间及结算方式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甲方就乙方提供的本协议项下的业务以人民币转账汇款或其他约定支付方式结算。  
(五)生效日期及有效期  
1.双方签字盖章一致同意,并经甲方董事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有效期至一年。

四、本次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满足公司生产工艺改进及生产设备更新改造的需要,保证生产设备良好运行,确保公司生产经营计划的顺利执行,公司决定与湖北永邦继续合作。公司与乙方合作关系稳定,在以往合作中,乙方交付质量可靠,服务品质稳定,且有效保护制造安装过程中的专利或非专利权益,该项交易具有必要性。本次交易与乙方签署合法有效的法律文件,交易以市场价格参照,遵循公允、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关联董事应当按规定予以回避。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湖北永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黄冈永安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冈永安”)、黄冈永安日用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冈日化”)、湖北天安日用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安日化”)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勇先生同一控制的企业的  
1.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湖北永邦、黄冈永安、黄冈日化、天安日化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33,871,126.63元(含税)。  
2.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湖北永邦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3,572,555.28元(含税)。

注:上述交易金额为公司财务部统计数据,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公司2025年度报告为准。  
六、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已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一致通过了《关于与湖北永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2026年度设备加工及制造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意见如下:  
公司与湖北永邦合作是基于公司生产工艺改进和生产设备更新改造实际需要进行的,本次合作有助于保障设备质量稳定性,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持续开展,且能有效保护制造安装过程中的专利或非专利权益,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该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关联董事应当按规定予以回避。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2026年度设备加工及制造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365 证券简称:永安药业 公告编号:2026-05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吸收合并概述  
为优化管理架构,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整合优质资源,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安药业”)拟对全资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安科技”)进行吸收合并,合并完成后,凌安科技将予以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等由公司依法承继。

二、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 √  |    |    |    |
| 2.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必须是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受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文日期: 委托有效期限:

证券代码:002365 证券简称:永安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吸收合并概述  
为优化管理架构,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整合优质资源,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安药业”)拟对全资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安科技”)进行吸收合并,合并完成后,凌安科技将予以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等由公司依法承继。

二、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 √  |    |    |    |
| 2.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必须是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受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文日期: 委托有效期限:

证券代码:002365 证券简称:永安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吸收合并概述  
为优化管理架构,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整合优质资源,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安药业”)拟对全资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安科技”)进行吸收合并,合并完成后,凌安科技将予以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等由公司依法承继。

二、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 √  |    |    |    |
| 2.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必须是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受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文日期: 委托有效期限:

证券代码:002365 证券简称:永安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吸收合并概述  
为优化管理架构,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整合优质资源,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安药业”)拟对全资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安科技”)进行吸收合并,合并完成后,凌安科技将予以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等由公司依法承继。

二、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 √  |    |    |    |
| 2.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必须是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受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文日期: 委托有效期限:

证券代码:002365 证券简称:永安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吸收合并概述  
为优化管理架构,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整合优质资源,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安药业”)拟对全资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安科技”)进行吸收合并,合并完成后,凌安科技将予以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等由公司依法承继。

二、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 √  |    |    |    |
| 2.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必须是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受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文日期: 委托有效期限:

证券代码:002365 证券简称:永安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吸收合并概述  
为优化管理架构,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整合优质资源,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安药业”)拟对全资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安科技”)进行吸收合并,合并完成后,凌安科技将予以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等由公司依法承继。

二、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 √  |    |    |    |
| 2.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必须是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受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文日期: 委托有效期限:

证券代码:002365 证券简称:永安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吸收合并概述  
为优化管理架构,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整合优质资源,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安药业”)拟对全资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安科技”)进行吸收合并,合并完成后,凌安科技将予以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等由公司依法承继。

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1月22日14:3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1月2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1月22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1月16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1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湖北省潜江市经济开发区广泽大道2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摘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提案类型    | 备注          |
|------|--------------------------|---------|-------------|
| 100  | 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00 |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2026年1月7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对于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邮件或信函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1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7:00  
(三)登记地点:湖北省潜江市经济开发区广泽大道2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注意事项: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上述有效证件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熊盛德、赵秀勇  
联系电话:0728-6204039  
联系传真:0728-6202797  
电子邮箱:tz@chinaturine.com  
联系地址:湖北省潜江市经济开发区广泽大道2号。

(六)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01月06日

证券代码:002365 证券简称:永安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30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1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及《公司章程》的修改。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进行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对全资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安科技”)进行吸收合并,合并完成后,凌安科技将予以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业务、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等由公司依法承继。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湖北凌安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2票。关联董事陈勇先生、陈子笛先生回避了对本项议案的表决。  
基于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同意公司与湖北天安日用化工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并签署2026年度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2026年度供需合同》,合同有效期为一年。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与湖北永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2026年度设备加工及制造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2票。关联董事陈勇先生、陈子笛先生回避了对本项议案的表决。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湖北永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永邦”)签署《2026年度设备加工及制造框架协议》,交易总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协议自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协议有效期至一年。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与湖北永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2026年度设备加工及制造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促进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章程》及公司实际情况,对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了制定及修订。相关议案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4.0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0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0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披露》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0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0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中4.01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6年1月22日14:30在公司会议室(潜江)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可见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267 证券简称:海正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6-04号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向香港联交所递交上市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子公司浙江博锐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博锐生物”)处获悉,博锐生物已于2026年1月6日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递交了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交易所网站提交了本次发行的申请材料。<